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与中科汇通 权益变动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市盘古天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盘古”）分别于2018年1月25日、2018年4月8日、2018年9月20日与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汇通”）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二》，中科汇通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深圳盘古转让其持有的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部股份，即99,986,315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5%（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转让价格为11.04元/股，合计转让价款1,103,848,917.60元。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8年5月3日办理完毕，深圳盘古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深圳盘古已向中科汇通支付部分股份转让款7.1亿元，剩余3.93848918亿元未付。权益变动双方协商一致，该笔款项延至2019年12月20日之前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进展的公告》。

二、权益变动进展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收到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告知函》。深圳盘古及其担保方尚未全部履行（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1096 号裁决书（以下简称“贸仲 1096 号裁决”）。为妥善解决本次股份转让的债务纠纷事宜，各方就贸仲 1096 号裁决履行事宜达成和解，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签署《债务和解协议》及《债务解决协议》。

1、为履行偿付义务，深圳盘古同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83,08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0%）给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金投”）。中科汇通协助深圳盘古将质押给中科汇通的 20,080,000 股公司股份过户登记至杭州金投后，深圳盘古确保杭州金投将 279,658,000.00 元直接支付给中科汇通，以抵销深圳盘古及其担保方承担的同等金额债务。

2、深圳盘古于《债务和解协议》签订后至 2020 年 1 月 15 日前，可向中科汇通发送拟偿还 3000 万元款项的书面通知，中科汇通收到深圳盘古书面通知后 1 个交易日内，申请解除深圳盘古的 10,000,000 股质押股权。深圳盘古在中科汇通解除上述股权质押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科汇通支付 3000 万元。中科汇通收到深圳盘古支付的 3000 万元款项后 1 个交易日内，解除剩余 6,500,517 股股份质押。

3、深圳盘古的担保方深圳市盘古天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徐锴俊负责偿还剩余未获清偿债务，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股份转让款尾款 84,190,918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逾期违约金 90,000,000 元。深圳市云星数据有限公司、深圳市盘古联合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条约定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和解协议》及《债务解决协议》的签署及其内容不影响贸仲 1096 号

裁决之执行。

三、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盘古与中科汇通签署的《补充协议一》约定，深圳盘古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将其持有的 36,580,517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6.59%，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2%）公司股票质押给中科汇通。目前，上述股份仍处于质押状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盘古持有公司股份 99,986,3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5%；累计已质押 99,580,517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59%，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3%；累计被冻结 2,100,000 股，占其持股公司股份总数的 2.10%，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

四、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1、深圳盘古与杭州金投的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上述偿付计划能否最终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2、若协议各方未严格履行义务，相关协议能否最终完成将存在不确定性；

3、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告知函》；

2、《债务和解协议》；

3、《债务解决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